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 fook holdings limited
景福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0）

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之中期業績

景福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2026年9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連同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6年	2025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5*	**557,740**	416,269
銷售成本		**(404,761)**	(274,108)
毛利		**152,979**	142,161
其他收益及收入	*6*	**9,618**	9,172
分銷及銷售成本		**(64,402)**	(59,309)
行政開支		**(31,930)**	(27,432)
指定為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黃金借貸公平價值變動		**12,096**	(21,526)
其他經營開支	*7*	**(58)**	(271)
經營溢利		**78,303**	42,795
融資成本		**(3,242)**	(3,075)
除稅前溢利	*8*	**75,061**	39,720
稅項	*9*	**(9,280)**	-
本期間溢利		**65,781**	39,720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公平價值變動		**(1,047)**	(139)
換算海外業務之滙兌差額		**300**	189
出售相關債務工具時解除之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	(2)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投資公平價值變動		**2**	(1,096)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745)**	(1,048)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65,036**	38,672
本期間溢利應佔部份：			
– 本公司擁有人		**65,780**	39,719
– 非控股權益		**1**	1
		65,781	39,720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應佔部份：			
– 本公司擁有人		**65,035**	38,671
– 非控股權益		**1**	1
		65,036	38,672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11*		
– 基本及攤薄		**7.23**	4.3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於202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202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417**	2,967
使用權資產	*12*	**54,251**	28,505
投資物業		**566**	601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投資		**351**	349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31,391**	32,126
其他資產		**356**	356
按金	*13*	**5,804**	7,397
遞延稅項資產		**4,493**	13,773
		98,629	86,074
流動資產			
存貨		**512,784**	520,815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費用	*13*	**24,936**	18,077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57,177**	35,094
定期存款		**164,163**	211,5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0,068**	277,175
		1,119,128	1,062,684
資產總額		**1,217,757**	1,148,758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項、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賬項	*14*	**146,905**	58,773
黃金借貸		**147,687**	156,875
租賃負債	*12*	**38,047**	33,687
		332,639	249,335
流動資產淨值		**786,489**	813,349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885,118**	899,423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撥備		**2,585**	2,312
租賃負債	*12*	**23,005**	6,232
		25,590	8,544
資產淨值		**859,528**	890,879
股本及儲備			
股本		**393,354**	393,354
其他儲備		**31,665**	32,410
保留溢利		**434,464**	465,07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859,483**	890,835
非控股權益		**45**	44
權益總額		**859,528**	890,879

附註：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以香港為所在地，其註冊辦事處位於香港德輔道中30至32號景福大廈9樓，而其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最終控股公司為楊志誠置業有限公司（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黃金首飾、珠寶、鐘錶及禮品零售，金條買賣及鑽石批發。

截至2026年9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D2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與本集團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2026年年度財務報表」）採納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於附註第2項內披露採納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除外。

除另有指明外，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含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擇之附註解釋。附註包括對了解自2026年年度財務報表起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屬重大之事項及交易之解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附註並無包括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全套財務報表要求之所有資料，並應連同2026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為未經審核，但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

2.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期間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該等準則與本集團於2026年4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相關及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 – 第11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關於財務報表中不確定性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之合約

採納該等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下列新訂或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經已頒佈，惟尚未生效，亦未經本集團提早應用。本集團預期，所有相關準則頒佈會在其生效日後開始之首個期間採納於本集團之會計政策。

2. 會計政策變動（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修訂本）	非公共受托責任附屬公司之披露[1]
香港詮釋第5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款人對包含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2]

[1]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運用判斷及估計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之應用以及按年初至今基準計算之資產與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實際結果或有別於該等估計。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重大判斷及估計之範疇與應用於本集團之2026年年度財務報表相同。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已識別其經營分部，並根據定期呈報予本集團包括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之最高管理層以供彼等決定本集團業務成份之資源分配並審閱其成份表現之內部財務資料而編製分部資料。內部財務資料呈報予最高管理層之業務成份乃根據本集團主要貨品及服務線而釐定。

基於以上，本集團最高管理層釐定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呈報分部，即零售，金條買賣及鑽石批發。因此，並無呈列單獨之分部分析。

截至2025年及2026年9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超過90%之收入來自香港（所在地）之業務，故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此外，本集團大部份之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截至2025年及2026年9月30日止6個月，並無單一客戶之收入佔本集團之總收入10%或以上。

5.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黃金首飾、珠寶、鐘錶及禮品零售，金條買賣及鑽石批發。本期間內本集團確認之收入包括以下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黃金首飾、珠寶、鐘錶及禮品零售及鑽石批發	**503,935**	363,984
金條買賣	**53,805**	52,285
收入總額	**557,740**	416,269
收入確認時：		
於時間點	**557,740**	416,269

6. 其他收益及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外幣滙兌差額淨值	**250**	-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利息收入	**1,628**	1,282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6,513**	6,777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利息收入	**124**	-
租金按金之利息收入	**444**	415
出售相關債務工具時解除之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	**-**	2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	**653**	605
其他	**6**	91
	9,618	9,172

7. 其他經營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外幣滙兌差額淨值	**-**	270
撇銷／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虧損	**58**	1
	58	271

8.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及（計入）：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415**	419
銷貨成本，包括	**404,106**	273,329
– 存貨撥備及減值至可變現淨值	**703**	2,199
投資物業折舊	**35**	36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774**	1,79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8,049**	17,441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物業之直接經營開支	**113**	135
長期服務金撥備		
– 撥備	**440**	254
– 撥備之撥回	**(128)**	(237)
可變租賃付款租金開支	**-**	8
短期租賃租金開支 – 停車位	**34**	34
短期租賃租金開支 – 傢俬及裝置	**1**	1

9. 稅項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 – 香港，淨值	**9,280**	-
稅項支出	**9,280**	-

截至2025年及2026年9月30日止6個月，香港利得稅以本集團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16.5%稅率計算。

截至2025年及2026年9月30日止6個月，並無作出當期香港利得稅之撥備，因本集團有足夠承前稅項虧損用作抵銷估計應課稅溢利。

截至2025年及2026年9月30日止6個月，並無作出海外利得稅之撥備，因本集團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

10. 股息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6年** **千港元**	 2025年 千港元
於本期間內確認派發之股息：		
2025/26年度末期股息每普通股2.6港仙（2024/25年度末期股息：2.6港仙）	**23,642**	23,642
2025/26年度特別股息每普通股8.0港仙（2024/25年度特別股息：無）	**72,745**	-
	96,387	23,642
於報告期末後已宣佈派發之股息：		
2026/27年度中期股息每普通股0.8港仙（2025/26年度中期股息：0.4港仙）	**7,274**	3,637

中期股息乃於報告期末後宣佈派發，故於2026年9月30日並無確認為負債。

11.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9月30日止6個月 **2026年**	 2025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65,780**	39,719
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909,308,465**	909,308,465

11. 每股盈利（續）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 2025 年及 2026 年 9 月 30 日止 6 個月內，由於並無已發行具攤薄性之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及每股基本盈利均為相同。

12. 租賃

租賃活動之性質

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協議，本集團已獲得使用物業及傢俬及設備作為其辦公場所及零售店舖之權利，包括固定付款及基於在租賃期內銷售額之可變付款。

使用權資產

截至2026年9月30日止6個月內，本集團就使用物業及傢俬及設備已續期租賃協議，因此確認使用權資產租賃調整為42,916,000港元（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6個月：19,504,000港元）。基於減值評估結果，截至2025年及2026年9月30日止6個月，並無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撥備已確認及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

零售店舖之租賃根據各自租賃協議中規定之條款及條件，包含基於零售店舖收入之可變租賃付款條款及固定之最低年度租賃付款條款。

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租賃負債尚餘合約期限如下：

	未經審核 **於 2026 年 9 月 30 日**		經審核 於 2026 年 3 月 31 日	
	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 **千港元**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千港元**	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 千港元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千港元
1 年內	**38,047**	**39,524**	33,687	35,000
1 年後，但 2 年內	**16,522**	**18,613**	6,232	6,888
2 年後，但 5 年內	**6,483**	**7,909**	-	-
	61,052	**66,046**	39,919	41,888
減：未來利息支出總額		**(4,994)**		(1,969)
租賃負債之現值		**61,052**		39,919

13. 應收賬項、按金及預付費用

	未經審核 於202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202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流動		
貿易應收賬項	**7,118**	7,813
其他應收賬項	**2,160**	2,497
租金按金	**6,450**	4,862
其他按金	**5,311**	361
預付費用	**3,897**	2,544
	24,936	18,077
非流動		
租金按金	**5,804**	7,397
	30,740	25,474

貿易應收賬項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202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202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30 日內	**3,038**	6,476
31 – 90 日	**3,551**	1,276
超過 90 日	**529**	61
	7,118	7,813

本集團已評估其於2026年3月31日及2026年9月30日之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並不重要。因此，於該等日期並無就貿易應收賬項確認虧損撥備。

14. 貿易應付賬項、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賬項

	未經審核 於2026年 9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2026年 3月31日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項	**13,654**	11,047
其他應付賬項	**913**	696
應付股息	**96,920**	533
應付費用及撥備	**23,644**	23,910
合約負債	**4,256**	4,536
已收按金	**7,518**	18,051
	146,905	58,773

14. 貿易應付賬項、已收按金及其他應付賬項（續）

貿易應付賬項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於2026年9月30日千港元	經審核於2026年3月31日千港元
30日內	**13,422**	10,917
31 – 90日	**231**	130
超過90日	**1**	-
	13,654	11,047

15. 報告期後事項

報告期後，業主已接納本集團就香港金鐘道太古廣場二期商場之一間新零售店舖訂立租賃協議之要約，租期為6年，基本租賃付款總額為268,495,000港元，或按該店舖收入之協定百分率計算之營業額租金（以較高者為準）。有關該項交易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11月3日之通函內。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派發截至2026年9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股息每普通股0.8港仙（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6個月：0.4港仙）予於2026年12月16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該中期股息將於2026年12月24日（星期四）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6年12月16日（星期三）整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如欲獲得派發上述之中期股息，最遲須於2026年12月15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前，將股票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股票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登記手續。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集團業績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2026年9月30日止6個月（「本期間」）錄得總收入557.7百萬港元，較上年度同期416.3百萬港元增加141.4百萬港元或34.0%。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為65.8百萬港元，對比上年度同期之39.7百萬港元。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期間之零售業務收入由去年同期415.7百萬港元增加142.0百萬港元或34.2%至557.7百萬港元。於本期間，香港奢侈品市場展現出強勁之發展勢頭。根據香港政府之零售業銷貨額統計數字，「珠寶首飾、鐘錶及名貴禮物」類別之銷貨價值於本期間錄得按年增長19.6%。此表現受惠於本地韌性之消費氣氛，政府形容其為大致穩定，以及私人消費開支持續增長。儘管地緣政治與經濟環境持續不明朗，消費意欲仍見明顯改善。

於本期間，我們舉辦多場店內互動體驗工作坊以提高顧客體驗，及持續與業務夥伴之合作，以吸納新的高端客群。於2026年6月，我們推出抽獎推廣計劃，顧客購買珠寶達指定金額即可獲享抽獎機會，贏取名貴腕錶，從而鼓勵消費並提升店舖人流。我們致力為顧客引薦高級彩色寶石及翡翠，透過精心策劃之呈現方式展現其獨特魅力。顧客持續顯現對品質與工藝之偏好，而我們擴大之彩色寶石及翡翠系列深獲市場青睞。因此，我們之珠寶業務實現穩健增長。

於本期間，國際金價走勢大幅波動，令顧客在購買及出售足金首飾方面之情緒趨於審慎，亦激發對金條之投資需求及支持我們之金條銷售。金價下行壓力令我們黃金業務之增長動力略為緩和，銷售額錄得溫和升幅。我們利用黃金借貸為黃金持倉進行對沖，致使金價下跌對黃金業務毛利率之不利影響，得以透過黃金借貸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收益全數彌補。

有賴供應商及顧客一直以來之鼎力支持，我們之鐘錶業務錄得穩步增長。我們亦進一步深化與尊貴獨立製錶品牌之合作，藉此拓闊顧客接觸更多高級鐘錶之渠道。於本期間，我們舉辦多場貴賓專屬聚會及高級鐘錶鑑賞活動，藉此鞏固與尊貴客群之情誼。

於本期間，毛利率由34.2%下跌至27.4%，主要原因是金價之下跌趨勢，以及珠寶及鐘錶大額銷售之利潤率較低所致。隨著收入增長，我們按金額計算之毛利較去年同期錄得10.8百萬港元或7.6%之增長。分銷及銷售成本增加5.1百萬港元，主要原因是員工成本增加，以及與收入增長相符之信用卡手續費上升。行政開支增加4.5百萬港元，主要原因是員工成本增加。本集團於本期間淨溢利較上年度同期增加26.1百萬港元或65.7%，主要受收入增加，以及黃金借貸錄得公平價值收益12.1百萬港元（去年同期則錄得公平價值虧損21.5百萬港元）所帶動。

展望

香港市場於本期間展現強勁勢頭及復甦跡象之同時，整體宏觀經濟環境仍然不明朗。因此，我們將在業務決策及策略上保持審慎。

本集團預期金價在短期內仍將維持波動，主要受利率走勢及宏觀經濟不明朗因素之雙重影響。然而，我們就黃金風險採取全數對沖之政策，有效減低金價下跌所帶來之利潤率風險，因為任何毛利率收窄之情況均會由黃金借貸之公平價值收益所抵銷。市場對包括金飾在內之黃金產品整體需求預期將維持穩定。

在珠寶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因應市場需求優化產品組合，同時堅持對卓越產品質素及設計之承諾。本集團對高端鐘錶之需求持樂觀態度，並將繼續秉持高水準之服務標準，同時拓展品牌組合。作為我們持續推進業務優化及策略執行之重要里程碑，我們就太古廣場一個顯要舖位承諾為期六年之租賃，將營運為一間主要單一品牌鐘錶專賣店。該新旗艦店預期將於2028年第2季度開業。是次於核心奢侈品地段之業務擴展，將有助我們吸納高淨值零售人流及目標之富裕客群，並進一步提升品牌形象。擴充後之店舖面積將設有寬敞之私人貴賓室及專屬售後服務區，從而提升店內顧客體驗，並加強吸納新客戶及挽留現有客戶之能力。我們對高端鐘錶市場及鐘錶業務之前景充滿信心。

我們亦將繼續提升營運效率及資訊科技系統。此外，我們在控制成本及開支方面將繼續保持嚴謹紀律，以應對可能影響營商環境之潛在宏觀經濟波動。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26年9月30日止6個月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股份。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截至2026年9月30日止6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所有條文，除了就守則條文第C.3.3條，本公司並無正式之董事委任書，以訂明彼等委任之主要條款及條件。董事會不時決定董事委任之主要條款及條件，並記錄在有關之董事會會議記錄內。

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之審閱

本公司之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之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截至2026年9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聯同本集團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實務，其風險管理系統及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項，以及截至2026年9月30日止6個月之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 436 條作出之披露

本中期業績公告所載作為比較資料之本集團於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皆來自該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所需披露有關該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之要求向公司註冊處遞交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該財務報表出具報告。該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並無包含核數師以強調方式在沒有對其報告作出保留意見下所關注之任何事項之提述；亦未載有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條或第407(3)條作出之陳述。

承董事會命
鄧日燊
主席

香港，2026年11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鄧日燊先生及馮鈺斌博士；非執行董事為何厚浠先生、何維珊女士、孔令成先生及冼雅恩博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國成先生、侯旦丹女士及林志偉先生。